



通告編號：2/2019-2020

敬啟者：

以下共有二十五則學校通告事項，敬請各家長垂注。(家長須簽署紙本回條交回學校)

- 一) **九月三日至九月五日期間**，本校會依夏令時間表上課，中一級放學時間為下午一時十五分；中二至中六級放學時間為下午一時零五分，詳見以下時間表：

中一至中六級夏令時間表：

節數	時間	學校開放時間
集隊及點名	8:10-8:25	7:30am-5:35pm
班主任時間	8:25-9:00	
第一節	9:00-9:35	
第二節	9:35-10:10	
小息	10:10-10:30	
第三節	10:30-11:05	
第四節	11:05-11:40	
小息	11:40-11:55	
第五節	11:55-12:30	
第六節	12:30-1:05	
班主任時間 (中一級適用)	1:05-1:15	

- 二) **九月六日上課特別安排**

校方於九月六日(星期五)下午安排各社舉行社員大會，當天上午照常上課，午膳時間則改為下午 1:05 至 2:15，放學時間為下午 4:10。所有學生均須出席社員大會，敬請家長留意。

節數	時間
集隊及點名	8:10-8:25
班主任時間	8:25-9:00
第一節	9:00-9:35
第二節	9:35-10:10
小息	10:10-10:30
第三節	10:30-11:05
第四節	11:05-11:40
小息	11:40-11:55
第五節	11:55-12:30
第六節	12:30-1:05
午膳	1:05-2:15
社員大會	2:15-4:10





三) 下表為學校之常規上課時間及放學時間，敬請各家長督促 貴子弟依時回校上課。

中一至中三級時間表：

節數	時間	學校開放時間
集隊及點名	8:10-8:25	7:30am-5:35pm
收功課時段	8:25-8:35	
閱讀課	8:35-8:45	
第一節	8:45-9:40	
第二節	9:40-10:35	
小息	10:35-10:55	
第三節	10:55-11:50	
第四節	11:50-12:45	
午膳	12:45-1:55	
第五節	1:55-2:50	
第六節	2:50-3:45	
自習節	3:45-4:10	

中四至中六級時間表：

節數	時間	學校開放時間
集隊及點名	8:10-8:25	7:30am-5:35pm
收功課時段	8:25-8:35	
閱讀課	8:35-8:45	
第一節	8:45-9:40	
第二節	9:40-10:35	
小息	10:35-10:55	
第三節	10:55-11:50	
第四節	11:50-12:45	
午膳	12:45-1:55	
第五節	1:55-2:50	
第六節	2:50-3:45	
小息	3:45-3:55	只適用於中五及中六級修讀 數學延伸單元課的學生
第七節	3:55-4:50	

- 註：
- (1) 校務處辦公時間為早上七時三十分至下午五時三十五分。
 - (2) 若校方安排學生留校參加課外活動，負責老師將透過通告或學生手冊專欄通知家長。
 - (3) 學校開放時間為上午七時三十分，如無特別事故，學生不應早於上述時間回校。





四) 有關第三十五屆陸運會事宜

本校定於九月十八日(星期三)及十月二日(星期三)假城門谷運動場舉行第三十五屆陸運會，敬請家長注意以下事項：

- 1) 學生須於上午八時十分前到達上述運動場。
- 2) 九月十八日陸運會結束時間約為下午四時三十分；十月二日陸運會結束時間約為下午一時，學生將在運動場原地解散，請家長督促 貴子弟盡快回家，避免在公共場所流連。
- 3) 中一級學生於九月十八日須自行準備午膳或自備費用外出午膳，請中一級學生家長留意。
- 4) 無故缺席之學生，當作曠課論。
- 5) 出席陸運會之學生須穿著整齊校服或冬季體育服裝。
- 6) 校方歡迎家長蒞臨運動場為 貴子弟打氣，惟進出會場必須於運動場正門登記。
- 7) 請注意 貴子弟之身體狀況，並考慮是否適宜參加比賽，如有疑問，請徵詢醫生的意見。

九月十九日(星期四)為陸運會補假，學生無須回校上課。

九月二十日(星期五)及十月三日(星期四)，學生照常上課。

五) 申請「校本課後學習及支援計劃」津助事宜

教育局提供「校本課後學習及支援計劃」資助有經濟困難之學生參與課外學習活動，有關該計劃申請資格如下：

申請「校本課後學習及支援計劃」津助之學生，必須為現正領取綜合社會保障援助 或 學生資助辦事處全額資助(以學生資助辦事處核實為準)之家庭。

倘 閣下欲為 貴子弟申請上述資助，務請於回條填妥有關申請人的資料。待校方核實資料後，將以書面通知家長有關申請結果，所有遞交之資料只作為學生申領以上所述基金或支援計劃之用。

六) 書簿費及雜費

本校定於九月二日(星期一)派發各科習作簿予各同學，請各家長按附表所示，讓 貴子弟帶備所需費用回校，並於九月四日(星期三)交班主任彙收，並請自備輔幣。敬請家長盡量以支票付款，抬頭為「聖公會李炳中學」。





班 別		F. 1	F. 2	F. 3	F. 4	F. 5	F. 6	
簿 費	作文紙	數量	30張	30張	30張	30張	30張	
		金額	\$ 3.0	\$ 3.0	\$ 3.0	\$ 3.0	\$ 3.0	\$ 3.0
	中文默書簿	數量	2本	2本	2本	2本	2本	2本
		金額	\$ 2.4	\$ 2.4	\$ 2.4	\$ 2.4	\$ 2.4	\$ 2.4
	單行簿	數量	11本	11本	11本	8本	8本	5本
		金額	\$ 13.2	\$ 13.2	\$ 13.2	\$ 9.6	\$ 9.6	\$ 6.0
	長單行簿	數量	2本	2本	2本	2本	2本	2本
		金額	\$ 6.0	\$ 6.0	\$ 6.0	\$ 6.0	\$ 6.0	\$ 6.0
	單行紙	數量	1本	1本	1本	2本	2本	1本
		金額	\$ 5.0	\$ 5.0	\$ 5.0	\$ 10.0	\$ 10.0	\$ 5.0
單行筆記簿	數量	4本	4本	4本	4本	4本	3本	
	金額	\$ 12.8	\$ 12.8	\$ 12.8	\$ 12.8	\$ 12.8	\$ 9.6	
格仔筆記簿	數量	2本	2本	2本	2本	2本	1本	
	金額	\$ 6.4	\$ 6.4	\$ 6.4	\$ 6.4	\$ 6.4	\$ 3.2	
校本文件夾	數量	15個	10個	12個	9個	9個	7個	
	金額	\$ 67.5	\$ 45.0	\$ 54.0	\$ 40.5	\$ 40.5	\$ 31.5	
合計		\$ 116.3	\$ 93.8	\$ 102.8	\$ 90.7	\$ 90.7	\$ 66.7	
手冊 費	勇闖高峰獎勵計劃	數量	2張	2張	2張	2張	2張	1張
		金額	\$ 4.0	\$ 4.0	\$ 4.0	\$ 4.0	\$ 4.0	\$ 2.0
	學生証	數量	1張	1張	1張	1張	1張	1張
		金額	\$ 6.0	\$ 6.0	\$ 6.0	\$ 6.0	\$ 6.0	\$ 6.0
	學生手冊一套 連膠套	數量	2本	2本	2本	2本	2本	1本
金額		\$ 18.0	\$ 18.0	\$ 18.0	\$ 18.0	\$ 18.0	\$ 9.0	
合計		\$ 28.0	\$ 28.0	\$ 28.0	\$ 28.0	\$ 28.0	\$ 17.0	
教材 費	電腦科筆記	金額			\$ 12.0			
	化學科筆記	金額			\$ 55.0			
	中史校本教科書	金額	\$ 208.0	\$ 154.0				
	物理校本教科書	金額			\$ 140.0			
	綜人科校本教材	金額	\$ 76.0	\$ 209.0				
	通識教材	金額				\$ 126.0	\$ 126.0	\$ 72.0
	英文生字簿	金額	\$ 8.0					
	閱讀樂閱讀計劃	金額	\$ 50.0	\$ 50.0	\$ 50.0			
	個人電子學習概覽	金額	\$ 65.0					
	頌禱	金額	\$ 32.0					
	頌樂樂	金額	\$ 62.4					
合計		\$ 501.4	\$ 413.0	\$ 257.0	\$ 126.0	\$ 126.0	\$ 72.0	
雜 費	講義費	金額	\$ 100.0	\$ 100.0	\$ 100.0	\$ 100.0	\$ 100.0	\$ 100.0
	油印費	金額	\$ 100.0	\$ 100.0	\$ 100.0	\$ 100.0	\$ 100.0	\$ 100.0
	意外及醫療保險	金額	\$ 23.0	\$ 23.0	\$ 23.0	\$ 23.0	\$ 23.0	\$ 23.0
	合計		\$ 223.0	\$ 223.0	\$ 223.0	\$ 223.0	\$ 223.0	\$ 223.0
家長教師會會費	金額	\$ 40.0	\$ 40.0	\$ 40.0	\$ 40.0	\$ 40.0	\$ 40.0	
學生會會費	金額	\$ 15.0	\$ 15.0	\$ 15.0	\$ 15.0	\$ 15.0	\$ 10.0	
高班全年堂費	金額				\$ 300.0	\$ 300.0	\$ 300.0	
合共金額		\$ 923.7	\$ 812.8	\$ 665.8	\$ 822.7	\$ 822.7	\$ 728.7	

註：1) 學生若須補購《頌樂樂》\$62.4 及《頌禱》\$32，可直接向校務處洽購，費用共 \$94.4。





七) 拍攝學生證件照片

校方將於九月三日(星期二)為全體學生拍攝學生照片，同時亦接受學生訂購所拍攝的照片，每打費用12元，全數由拍攝公司收取。

八) 訂購冬季校服事宜

本校於九月六日(星期五)安排了卓麗校服公司到校為學生訂造冬季校服，詳情請參閱有關公司之訂購表格。

有意訂購冬季校服之學生，請於訂購當天帶備已填妥之訂購表格及金額辦理有關手續。學生亦可自行到校外商鋪購買所需校服，惟其式樣必須符合學校之要求。如家長對校服飾樣有任何疑問，請致電學校查詢。

九) 中一至中六級之每日家課會於九月九日(星期一)起，每天放學後上載於學校網頁，而各級假期功課及考試範圍亦會按時上載於學校網頁，方便家長查閱。

十) 自攜午餐翻熱服務

小食部為學生提供自攜午餐翻熱服務，如須長期使用此服務，學生必須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日(星期五)前向譚翠儀老師登記，以便跟進相關事項。使用守則如下：

- 1) 每天早上 8:05 前自行到小食部放置飯盒；
- 2) 為抵禦高溫，盛載器皿須為不鏽鋼物料；
- 3) 飯盒必須有辨識膠貼（包括姓名、班別及學號）。

如有問題，請向本校譚翠儀老師查詢。

十一) 校曆

學校於學期初印發學校行事曆並派與家長及學生，所有固定假期已於校曆列明；特別浮動假期，學校當另發通知會家長。

十二) 學校電子通告系統

凡已安裝「校園通訊School App」的家長，將會透過該系統接收全校及全級性的電子通告，校方發放電子通告後便代表家長已收到有關訊息，故請各家長適時利用手機閱覽，部份通告或須家長回覆，敬請家長按時回覆，而部分有關須要收取費用或須家長填寫較多資料回覆的通告，則家長仍須以紙本回條回覆本校。如家長只想收取紙本通告，則須致函本校，提出要求。

一般情況下，校方於星期五向家長發出電子通告，而涉及全體或全級學生的通告亦會上載於學校網頁，方便家長隨時查閱。





十三) 懸掛暴雨警告訊號及熱帶氣旋警告訊號時，學校依下述原則作安排

(a) 電台及電視廣播

學生上學前，家長及學生要留意教育局之宣布。教育局通常會於早上六時十五分於電台及電視台作出學校照常上課或停課之第一次宣布。有關之宣布將重覆多次。如上課期間，天氣轉趨惡劣，學校將依教育局所示作安排，家長亦應留意教育局於電台及電視台有關之宣布。

(b) 惡劣天氣下之安排

(i) 熱帶氣旋 (颱風)

當一號及三號颱風訊號懸掛時，除非教育局宣布停課，否則學校仍照常上課。如懸掛八號或以上颱風訊號，學校依規定停課，學生應留於家中。

(ii) 紅色或黑色暴雨警告

根據教育局指引，如紅色或黑色暴雨警告於上午6時至8時發出並宣佈「上午校及全日制學校停課」，學生無須上學，學生應留於家中溫習。若已返抵學校的學生，學校將於安全情況下，按序安排學生離校返家。

若紅色或黑色警告於上午8時後發出，除非教育局宣佈其他安排，否則學校將繼續上課，直至如常放學時間，並在安全的情況下，方讓學生離校回家。

(c) 應變措施

(i) 若持續大雨及天文台發出黃色暴雨訊號，家長宜視乎自己居住地區之天氣及道路交通情況，自行決定應否讓子女回校上課。

(ii) 若上課期間教育局宣布學校停課，學校將於安全情況下，盡快安排學生回家。

(iii) 於暴風雨或特別情況下，教育局或宣布個別地區或學校必須停課。若本校毋須停課，而學生居住於停課之區域內，學生亦不必回校上課。

於上述情況下，校方不會處分缺席之學生；有關校內考試、測驗等活動，日後將作出適當之安排。

(iv) 於暴風雨或特別情況下，家長應提醒子女帶備雨具回校上課，以免生病；校方並沒有足夠衣物提供予學生更換。

(d) 公開考試

所有參加公開考試之學生，如遇上惡劣天氣，應留意香港考試及評核局 (並非教育局) 透過電台及電視台所作有關『考試如期舉行』或『宣布改期』之通知。





十四) 校方獲教育局授權酌情向學生徵收費用與罰款作特定用途，現將收費詳情臚列下表。

學校定額收費 (及罰款)

定額收費	入學報名費	10 元
	入學考試費	20 元
	補領學生證	每張 6 元
	申請 推薦信 / 肄業證明	手續費 25 元
	補領成績表副本	手續費 25 元 每份副本收取影印費\$1.00 (以張數計)
	影印咭按金	影印咭每張 40 元 (包括按金 10 元及儲值額 30 元)
	罰款	嚴重損毀或遺失圖書館借書之罰款
逾期交還圖書館借書之罰款		每天罰 0.5 元，如此類推。
破壞學校公物		照價賠贖
蓄意破壞學校公物		修理 / 補購該項目的全費
弄毀及損壞科學儀器		每項物品 50 元
弄毀科學儀器以外的其他學校公物		50 元 (如由個別學生負責) 100 元 (如由全班負責)

十五) 學生影印及列印服務

為配合學習需要，學生除了可在電腦室列印文件外，校方於圖書館設有多功能影印機給予學生使用。學生可購買儲值卡於圖書館使用影印、列印及掃描文件服務。有關安排如下：

影印儲值卡

購買地點：校務處 (星期一至五 小息及午膳時間 下午 1:15-1:55 期間)

費用：\$40 (面值\$30，按金\$10，可退回)

注意：退卡及退還按金手續只可於星期一或星期三到校務處辦理

影印及列印文件收費：
黑白每頁：\$0.3
彩色每頁：\$1.5

電腦室列印文件收費：
黑白每頁：\$0.5
彩色每頁：\$3.0





- 十六) 學校應教育局要求，設立學生檔案記錄健康情況，以供有關教師參考。
家長務須合作向本校填報 貴子弟之病歷；特別須填報有可能影響學生上體育課或參加課外活動之疾病，詳見附件【附件一】、【附件二】及【附件三】。
1. 校方承諾：該等病歷資料只供學校使用，未取得家長同意前，不會向他人透露。
 2. 學生若因急症或嚴重事故，須送醫院救治，校方將即時通知家長及召喚救護車；若醫院方面要求收取費用，得由家長負責繳付。
 3. 請家長向校方提供一名緊急聯絡人之姓名及電話，以便不時之需。
- 十七) 基於學校責任及保險條款，學生如在校內服食藥物，家長須事先備函呈報校方證明服藥之需要。
- 十八) 補考安排
1. 凡缺席第一、二段段考及上下學期考試的學生，均須補考；
 2. 補考的安排最少一天前通知學生；
 3. 因病缺席的學生必須提交醫生紙，其補考分數佔全卷 80%；
 4. 無故缺席或未能提交醫生紙的學生，或會當曠課論，其考卷為 0 分，但仍須參與補考；
 5. 若有學生缺考科目太多，補考與否則由校方酌情處理。
- 十九) 有關頒發畢業證書及修業證書予完成中六課程的學生事宜
學生於校內完成中六課程，並透過學校報考香港中學文憑試考試或自行報考其他校方認可的公開考試（須事先向校方提供證明文件及獲校方同意），方可獲學校頒發畢業證書或修業證書。
- 學生如因特殊原因而未能達到以上要求，可向校方申請酌情處理，惟學生及其家長必須向校方提供足夠理據及呈交相關證明文件，校方方會考慮其申請，而接納申請與否，校方有最終決定權。
- 學生符合以下兩項條件，將獲校方頒發畢業證書。
1. 中六學年的出席率達 80%，及
 2. 中六全年考試成績總平均分達 40 分或以上。
- 學生未能符合以上兩項條件，將獲校方頒發修業證書。





- 二十) 本校規定教職員在執行校務時不可索取或接受任何禮物、金錢或其他形式的利益，以建立本校教職員之清廉形象。家長向教職員致送禮物，原屬一番好意，但為避免造成送禮風氣，甚至引起外界誤解或發生尷尬情況，故懇請家長切勿致送禮物予本校教職員。作育英才乃教師之責任，學生在品學上有進步，即教育專業人員之最大回報，本校竭誠希望所有家長支持本校的廉政方針。假若遇有本校教職員向家長索取利益，請盡速通知學校。
- 二十一) 本校根據教育局指引，已制定校本機制處理投訴事宜，有關詳情亦已上載本校網頁，歡迎家長瀏覽。
- 二十二) 本校家長教師會為鼓勵學生用心學習，特為每位中一級學生送贈四色原子筆一支。
- 二十三) 中一級及新生家長已於七月註冊日獲發「家長手冊」一本；各家長亦可於本校網頁瀏覽手冊「網上版」。
- 二十四) 中四新里程
校方於九月四日(星期三) 舉辦「中四新里程」活動，以協助學生盡早適應高中的生活及學習模式，所有中四級學生必須出席，詳情如下：
- 時 間：下午 2:15 - 4:00 (視乎活動情況，有機會早於或遲於下午 4:00)
地 點：學校禮堂
服飾要求：社衫、運動套裝及運動鞋





二十五) 中六級補課安排

為了讓中六級學生做好考試準備，校方將安排學生於放學後補課或進行生涯規劃的指導，現附上9月至10月的補課安排，11月至12月的補課安排將於10月透過家長信通知閣下。

上課日期與安排			
時間：下午 3:55 – 5:00			
10月28日至11月4日為第一段段考，放學時間為下午3:00，故該星期的補課時間改為下午3:15 – 4:15。			
	9月	10月	地點
中國語文	9	14	A班：101室 B班：102室 C班：405室 D班：406室 E班：206室
英國語文	12、26	3、10、31	
數學	/	28	
通識	25	23	
中國歷史	10、24	15、29	
世界歷史	17	8、22	101室
旅遊與款待	24	15、29	102室
生物	10、24	15、29	生物室
化學	17	8、22	化學室
組合科學	16(星期一)、17	8、22	生物室/物理室
經濟	17	8、22	102室
物理	10、24	15	物理室
資訊及通訊科技	17	22	201室
生涯規劃	11 生涯規劃講座 禮堂	16 JUPAS 工作坊 I MMLC	

此致

學生家長

聖公會李炳中學校長

彭君華謹啟

二零一九年九月二日





回 條

敬覆者：頃接 貴校九月二日通告，詳情知悉，包括

- (一) 九月三日至九月五日依夏令時間表上課；
 - (二) 九月六日上課特別安排；
 - (三) 學校上課時間表；
 - (四) 有關第三十五屆陸運會事宜；
 - (五) 申請「校本課後學習及支援計劃」津助事宜；
- 敝子弟欲申請有關津助，以下為申請人的有關資料：(如適用)

領取綜合社會保障援助。

綜援編號：_____ (必須填寫)

綜援申請人姓名：_____ 與學生關係：_____

已向學生資助辦事處申請資助。

- (六) 書簿費及雜費；
- (七) 拍攝學生證件照片；
- (八) 訂購冬季校服事宜；
- (九) 中一至中六級每日家課；各級假期功課及考試範圍登錄於學校網頁；
- (十) 自攜午餐翻熱服務；
- (十一) 校曆安排；
- (十二) 學校電子通告系統及通告上載於學校網頁之安排；
- (十三) 惡劣天氣下之安排；
- (十四) 定額收費及罰款；
- (十五) 學生影印及列印服務；
- (十六) 學生健康記錄表、學生因事須送醫院之處理方法及緊急聯絡人之資料；
- (十七) 學生須持有家長信函證明並申述理由，才可在校內服食藥物；
- (十八) 補考安排；
- (十九) 有關頒發畢業證書及修業證書予完成中六課程的學生事宜；
- (二十) 家長請勿向教職員致送禮物；
- (二十一) 校本機制處理投訴事宜；
- (二十二) 家長教師會送贈四色原子筆一支；
- (二十三) 網上瀏覽「家長手冊」之安排；
- (二十四) 中四新里程；
- (二十五) 中六級補課安排。

此覆

聖公會李炳中學校校長

家長簽署：_____

學生姓名：_____

班 別：_____ 學號：_____

通告編號：_____ 2/2019-2020

二零一九年九月_____日





【附件一】

學生健康檔案

學生姓名：_____

性別：_____

班級：_____

出生日期：_____

家長/監護人姓名：_____

家長聯絡電話：_____

緊急聯絡人之姓名：_____

關係：_____

聯絡電話：_____

1. 如學生曾患有以下疾病，請於適當之方格內註明「X」記號及列出詳情：

	患病時年齡	疾病資料
六磷酸葡萄糖脫氫素缺乏症		
哮喘		
羊癇		
高熱引致抽搐		
腎病		
心臟病		
糖尿病		
聽覺不健全		
血友病		
貧血		
其他血病		
藥物敏感		
疫苗敏感		
食物敏感		
其他敏感		
肺結核		
小手術		
大手術		
其他		

(家長可攜子女到專業醫生處作身體檢驗，並請求醫生給與證明文件，可後補。)

2. 倘家長認為學生因特殊病歷而不適宜上體育課或參加某種體育活動，請具體說明：

(此外，請提交醫生證明書供校方參考，可後補。)

3. 倘家長認為學生因特殊病歷而不適宜參加任何其他類型之學校活動請具體說明：

4. 如在 緊急 / 特殊 情況下，本人同意學校將敝子弟之病歷交予醫護人員。

5. 其他補充資料：

日期

家長 / 監護人簽署

(* 校方有權停止或勸止學生參加體育課或其他課外活動)





【附件二】

致家長/監護人：

體育課家長同意書(初中/高中)

體育是本校課程的基要部分，學生均須上體育課。惟貴家長必須留意，如貴子弟有任何健康問題，應徵詢醫生的意見，以確定是否適宜上體育課。如貴子弟需要暫時或長期豁免上體育課時，必須呈示註冊醫生證明書。

請於二零一九年九月六日前，將夾附的回條交回本校。若發現貴子弟有任何健康狀況的改變，請立刻通知本校。

此致
學生家長

聖公會李炳中學校長
彭君華謹啟

二零一九年九月二日

回 條

致校長：

本人已細心閱讀貴校九月二日來函，有關* 小兒 / 小女上體育課的安排如下：

學生姓名：_____ 性別：_____ 班別：_____

(請於適當的方格內加上「✓」號)

- 適宜上體育課。
- 不適宜上體育課，茲附上醫生證明書。
- 豁免由 _____ 至 _____ 上體育課，茲附上醫生證明書。
- 只適宜參與經醫生建議的活動，茲附上醫生推薦書。

家長或監護人簽署：_____

家長或監護人姓名：_____

緊急聯絡電話：_____

二零一九年九月_____日

*請刪去不適用者





【附件三】

患有心臟病學生參加運動的醫生推薦信
(由家長交給家庭、兒科或心臟科醫生填寫)

學生姓名：_____

心臟病的診斷：_____

(請於適當方格內加上「✓」號)

心臟病類別： 極輕微 中度 輕微 嚴重

可參與的運動和強度：

- 劇烈運動**：可如一般學童參加學校體育課及各類型的體育活動，例如田徑比賽，馬拉松長跑及耐力練習等。
- 中度劇烈運動**：可參加學校體育課，但不可參加劇烈競技性比賽或連續長時間的運動。學童可參加網球、籃球、足球等球類活動(注意運動強度不得超過七成的最高運動心跳率，約每分鐘140次)。如學童感覺疲倦，應容許隨時停止。
- 輕度劇烈運動**：尚可參加學校體育課，惟不可進行過量跑步或劇烈競技性的體育活動。(須注意心跳率不應超過每分鐘110次，例如慢跑、平衡和拋接活動，如感到不適或疲倦，應即時停止活動。
- 非劇烈運動**：不可參加學校體育課或跑步，只適宜參加非劇烈的康樂活動，例如在平路步行等。

醫生姓名：_____

醫生簽署：_____

專業資格：_____

醫生聯絡電話：_____

醫務所/醫院名稱：_____

日期：_____

